

377

檔號
保存年限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地址：台北市復興北路420號
傳真：(02)25000126
聯絡人及電話：謝婷勻(02)25000133 轉 264

受文者：詳如正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23 日
發文字號：牙全廷字第 0007 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公告暫予支付新增及異動「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」之藥物品項計 374 項；前揭資料請至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網站 (<http://www.nhi.gov.tw> 首頁/公告) 下載，敬請周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檢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106 年 5 月 12 日健保審字第 1060035365 號公告，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縣市牙醫師公會



理事長 謝尚廷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 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 主委決行

106.5.31	收文彙辦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存查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轉知	擬辦
PD 維	簽名
光 6/1	

